

Globethics Repository

The logo for Globethics, featuring the word "Globethic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on a solid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走向和解：一种新的河流伦理观[To compromise: a new ethical view on river]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张真宇;胡述范
Publisher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Rights	Creative Commons Copyright (CC 2.5)
Download date	2026-09-12 15:35:08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80981

张真宇 胡述范：走向和解：一种新的河流伦理观

张真宇 胡述范

摘 要 针对黄河、西北内陆河等河流实际遭受的严重破坏，人类开始反思，提出了“河流生命”的概念，确定了河流伦理的一般原则：作为赋予了人类物质和文化双重生命的自然本体，河流具有超越其工具性用途的独立价值；作为一个为众多生命和物种提供条件的完整的生态系统，河流本身也是一个具有内在尊严的生命共同体；河流不仅是流域经济社会发展的生命线，它本身的存在还应有一个人类不可以、也不应该逾越的界限，即“维持河流生命的基本水量”。

关键词 河流 伦理 生命

一、我们对河流做了些什么

河流是人类以及许许多多生命伙伴赖以生存的重要因素。她穿越封闭凝固的山脉，通过千百万年的搬运和冲淤，在海洋上堆积起一个又一个广袤富饶的平原和近代三角洲，为生命的进化成长提供了辽阔的发展空间。

河流共同哺育了人类古老的文明。作为地球水文循环的巨大通道，河流以它无与伦比的活力吐故纳新，拾遗补缺，保障了大地整体的水分平衡，滋养着奇妙无比的生物种群。

然而，自工业革命以来，随着经济社会对自然的干预一步步深化，人与河流的关系正在遭遇空前危机：植被破坏，水土流失，河床抬升，河道断流……

黄河是中华文明的摇篮。20世纪后半期，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各类工程使得黄河完全失去了天然河道的特点和运行规律，过度截水、蓄水和引水，使得近10年的年均入海水量仅剩下总径流量的1/4，自然河流的造床功能以及输沙入海的功能严重衰退。

1972年，黄河发生第一次断流，时间为15天。自此以后，断流现象频繁发生，尤其到1990年以后，不仅年年断流，而且每年断流不止一次，最严重的1997年，黄河前后断流13次，时间总长为226天，甚至在汛期里也出现了断流！断流河段上延到距入海口700 k m开外的河南开封

柳园口。母亲河面临枯竭的绝境。

内陆河的命运同样令人担忧。

作为中国最大的内陆河，塔里木河地处欧亚大陆的腹地，曾经创造了“丝绸之路”“楼兰古城”“龟兹文化”等令后世叹为观止的古代绿洲文明。然而，伴随着这一区域人口增加、垦殖业扩大和引水规模无序增长，这一极端干旱区的生命之河已处于急剧的衰退之中。20世纪70年代以来，其干流断流处距通常作为塔里木河尾间的台特马湖已达363 k m，距历史上曾经作为塔里木河尾间、而今沦为“死亡之海”的罗布泊则有千里之遥。这条被肢解的伟大河流，有96%的径流量消耗在被过度开发的中游地带。

河西走廊曾经被誉为中国西北的“绿飘带”。由祁连山雨雪冰川融汇而成的石羊河、黑河、疏勒河三大水系纵横其间，使这里成为西部干旱区得天独厚的绿洲群，成功地阻挡着几大沙漠东进的势头。但由于长期以来水资源开发过度，三河下游地区荒漠化过程日益加快，“绿色走廊”正在蜕变为“风沙走廊”。

二、反思：新文明的曙光

尽管人们在饱受河水恩惠时往往情不自禁地呼之为“母亲河”，但实际上河流并没有被当作一个独立统一的主体来对待。在人类看来，河流以及相关的湖泊、土地、山脉和动植物只有工具价值，只是被改造、征服和利用，而不存在本体的价值和尊严。尤其在对河流水量的使用中，人们甚至常常利令智昏到要把河中的水量瓜分殆尽，让流淌了数十万年、上百万年，甚至比人类祖先还古老的自然本体充当仅仅为人类自己送水的输水渠道。

1981年当代思想家、科学家莱斯特·布朗发表《建设一个可持续发展的社会》，1992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发布《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以及20余万字的《21世纪议程》，人类终于认识到“我们不只是继承了父辈的地球，而且还在借用子孙的地球”，从而把“可持续发展”确定为国际社会共同的目标，“人与自然相和谐”的理想从此写在了人类进步的旗帜上。

水利部党组提出了由传统水利向现代水利、可持续发展水利转变，以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支持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治水新思路。在这一战略调整中，环境保护成为水事活动优先考虑的评价因素，人与自然和谐相处成为江河治理的终极目标。在这一思想指导下，我们成功实施了黄河、黑河、塔里木河水资源的科学管理和统一调度，频繁断流的黄河连续3年全河复流；黑河下游结束多年干涸局面，其尾间湖泊东居延海起死回生，重现碧波；2001年塔里木河接受来自博斯腾湖的应急输水，180 k m的干流河道和两岸植被再现生机。如果说“三河”调水是世纪之交水利工作的一个亮点，那么它所揭示的深刻内涵则体现了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处关系，体现了可持续发展的思想。

针对黄河、黑河、塔里木河水量统一调度的成功实践和宝贵经验，时任国务院副总理的温家宝在写给水利部部长汪恕诚的贺信中明确指示：“我国是水资源短缺的国家，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们面临的水资源形势十分严峻。必须下大力气狠抓节水工作，提高用水效率，加强水资源的规划和管理，搞好江河水资源合理配置，协调好生活、生产和生态用水，以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支持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生态用水的地位在水事活动中得到前所未有的重视，这是人类对于河流生命的认识走向伦理化的一次突破。

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也是世界上最复杂、最难治的多泥沙河流。2003年2月15日，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主任李国英在全球水伙伴中国地区委员会治水高级圆桌会议提出了令人耳目一新的“河流生命”概念。他说：很长一段时间以来，黄河下游河道所需的冲沙用水没有了。20世纪80年代，下游平滩流量约 $6000\text{m}^3/\text{s}$ ，而现在的平滩流量不足 $3000\text{m}^3/\text{s}$ ，若这种情况继续延续下去，虽然满足了引水要求，但河道却萎缩了。河流是有生命的。正是基于维持河流生命的概念，2002年7月，黄河水利委员会进行了一次调水调沙原型试验，主要目的之一就是使下游河道的河槽不再继续淤积，把沉积在主河槽的泥沙冲刷到渤海里去，以维持河流的生命。

在这次圆桌会议上，李国英两次强烈呼吁建立“维持河流生命的基本水量”概念，这是调水调沙试验的出发点和科学总结，是对“生态用水”“环境用水”概念的纵深发展，是有史以

来河流保护运动中最具挑战性的呼声。

环保运动的崛起和河流伦理意识的苏醒，标志着人与自然的关系进入第三个阶段：人类既能够有限把握自然使其与社会发展目标同步，又能够有效控制自我保持与大自然母体的和谐。从蒙昧期的“乖孩子”开始，经历了反叛期的“坏孩子”阶段，显然，在文明的更高层次上，人类正努力做一个与河流和解的“好孩子”。

三、我们的河流伦理宣言

“维持河流生命的基本水量”的概念的提出，第一次从终极关怀的立场为盲目扩张的人类活动画出了一道界线，为外流河和内陆河的开发利用限定了一个不可逾越的“保护区”，将人类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运动提升到河流伦理的高度，并使人类社会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理想有了一个能够量化的、可行的技术指标。

“河流生命基本水量”论包含了河流伦理学的一系列原则立场：

1．作为流域社会的一员，上游没有理由也没有权力占有维持下游社会生存发展的基本水量。这是解决空间范围内地域关系水资源合理配置的河流伦理原则。

2．作为人类集体生命的一个环节，一代人没有理由也没有权力占用下一代人可持续发展的基本水量。这是处理时间范围内代际关系水资源合理配置的河流伦理原则。

3．作为自然的一员和河流的儿女，人类没有任何理由和权力终结河流，就像没有理由也没有权力扼杀土地、山脉，就像没有理由也没有权力灭绝物种——从一棵草，到一群野生骆驼一样。除非真正不可抵御的自然力所致，人类必须全线保证河道内维持河流生命的基本水量。这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均衡进化的河流伦理根本原则。

按照以上原则，目前正在黄河和西北内陆河展开的水资源的统一调度和管理将获得一种河流伦理学支持和有待于进一步量化的技术支持。

人们认识到：无论以何种名义在河流上进行大规模的人类活动，都应设置一个调节阀或制动阀，而且，这些活动不应被视为无限的和永恒正义的。人类应尽可能维护河流的完整、统一，尊重自然整体的不可分割性，及其内在尊严。当人类由于迫不得已的原因而去改变河流的原始状态时，应慎重考虑河流的承受能力；人类在预期改变自然的积极成果时，应将其负值、副作用、负成果加以充分评估，并制定相应措施对自然予以补偿。

人类应反省产业文明在带给人类便利的同时，对河流和自然状态的深刻改变乃至破坏；在自然与河流面前，人类油然而生的应该不仅仅是文明进步所带来的陶醉和满足，还应该是虔敬、不安乃至负疚——这负疚来自人类对自然的巨大损害、分割与亵渎。

为了给予了我们物质和文化双重生命的河流，为了我们栖身的由于有了河流才显得生机勃勃的蓝色星球，让我们从“征服者”“统治者”的虚妄想象中彻底挣脱出来，回到生命共同体的真实处境之中，义不容辞地承担起对河流、环境以及其他生命伙伴的保护责任！

参考文献：

- 1.曲格平．我们需要一场变革．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97．
- 2.李国英．治水辩证法．北京：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2001．
- 3.李国英．建立“维持河流生命的基本水量”概念．黄河报．2003.2.15．
- 4.班明丽·顾浩主编．一曲绿色的颂歌．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01．
- 5.郭国顺主编．黄河调水调沙试验新闻集．郑州：黄河水利出版社，2002．

作者张真宇为作家，胡述范为《黄河报》总编辑助理、主任编辑

来源：<http://www.cws.net.cn/Journal/cwr/200304B/30.htm>